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輔導工作推展項目

110.09.29 學生輔導工作暨家庭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

實施項目	預定執行內容
一、推動本校(市)110 學年度「友善校園」學生輔導工作	一、召開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 二、規劃教職員參加學生事務與輔導專業知能在職教育。 三、高關懷學生之追蹤與輔導。 四、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五、加強推動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工作，並辦理兒少性剝削防制教育宣導活動。 六、推動生命教育工作。 七、推動生涯輔導工作。
二、召開學生輔導工作暨家庭教育相關會議	一、110.09.29(三)12:30~13:10 召開學生輔導工作暨家庭教育委員會會議，商議執行輔導工作相關計畫及執行成效檢討，包括輔導知能研習、認輔制度、生涯輔導、親職教育、家庭教育、性別平等教育、及生命教育等相關工作要項。
三、學校日暨親師座談會	一、110.09.01 (三)發放學校日邀請函。 二、110.09.13(一)召開學校日活動籌備會議。 三、110.09.25(六)08:00~12:20 辦理學校日及親師座談活動。 四、110.10.18 (一)12:30 召開學校日檢討會議。
四、辦理教師成長研習	一、時間：110.08.31 (二)10:10~11:00(1 小時) 主題：家暴性侵及兒少保護防治研習與知能測驗 講座：張瑞賓(臺北市立松山家商校長) 對象：全校教職員工 地點：線上 google meet 辦理 二、時間：110.10.4 (一)12:20~13:20(1 小時) 主題：「簡式健康量表 BSR5-5」篩檢暨校園自傷(殺)防治與守門人知能研習 講座：張藝馨(臺北市立松山家商輔導主任) 對象：全校教職員工 地點：演講廳或線上 google meet 辦理 三、時間：110.10.26 (二) 12:10~13:10(1 小時) 主題：認輔會議暨認輔知能研習 講座：張藝馨(臺北市立松山家商輔導主任) 對象：導師、認輔教師及有興趣教職員工 地點：線上 google meet 辦理 四、時間：110.10.29(五)14:10~16:05(2 小時) 主題：愛康性別平等教育講座 講座：謝莉君老師 對象：高一、高二學生暨有興趣之教職員工 地點：活動中心或線上辦理 五、時間：110.11.5(五)13:10~16:05(3 小時) 主題：活出獨特的自己-從親子溝通看見家庭樣貌 講座：林盈佑心理師 對象：高一、高二學生暨有興趣之教職員工 地點：活動中心或線上辦理 六、時間：110.11.17 (三) 09:00~11:00(2 小時) 主題：焦點解決策略(一)學生輔導工作案例研討

實施項目	預定執行內容				
	<p>講座：張佳雯(張老師基金會諮商心理師) 對象：輔導教師 地點：商業大樓 3 樓輔導室</p> <p>七、時間：110.10.29 (五) 14:10~16:05(2 小時) 主題：穩定就學學生生涯輔導講座 講座：職涯發展中心講師 對象：學生暨有興趣之教職員工 地點：職涯發展中心</p> <p>八、時間：110.12.15 (三) 09:00~12:00(3 小時) 主題：焦點解決策略(二)學生輔導工作案例研討 講座：張佳雯(張老師基金會諮商心理師) 對象：輔導教師 地點：商業大樓 3 樓輔導室</p> <p>九、時間：110.12.2 (四) 17:30~20:00(3 小時) 主題：家長成長研習「讀懂孩子的心」 講座：林盈佑心理師 對象：家長暨有興趣之教職員工 地點：圖書館或線上辦理</p> <p>十、時間：110.12.10 (五) 14:10~16:05(2 小時) 主題：藝術治療研習 講座：李佳汶駐校心理師 對象：全校教職員工 地點：輔導室</p> <p>十一、時間：110.11.12 (五)以前 主題：自殺防治守門人研習 地點：珍愛生命學習網線上研習</p> <p>十二、時間：110.12.17 (五)以前 主題：家庭教育研習 地點：教師 e 學院線上研習</p>				
五、積極推動認輔工作	<p>一、認輔工作 (一)依據本校認輔工作實施要點，持續推動認輔制度。 (二)鼓勵教職員參與，適時填寫認輔紀錄，並妥適保管運用受輔學生資料及參與研習，期末將依認輔計畫予以獎勵。擬於第 2 學期辦理受輔個案結案評鑑工作，以提升認輔成效。 (三)110.10.26(二)12:10~13:00 召開認輔會議及辦理教師兒少保護知能研習。</p> <p>二、配合學務處辦理休復轉重讀學生「轉復學生會議」。</p>				
六、收集及保管學生資料	<p>一、依據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將依規定辦理(列冊追蹤-評估-通報-同意-資料轉銜-輔導處遇)。</p> <p>二、由學生自行上網登錄校務行政系統輔導資料，再由輔師帶學生利用生涯規劃課程完成。</p> <p>三、導師、輔導教師及行政人員依其權限及個資保密原則，登入輔導紀錄於上述系統，以利保存、查閱、運用與督核。</p>				
七、推動生涯輔導工作	<p>一、辦理生涯/升學輔導活動</p> <table border="1" data-bbox="523 1973 1369 2054"> <thead> <tr> <th data-bbox="523 1973 683 2011">時間</th> <th data-bbox="683 1973 1369 2011">職部</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523 2011 683 2054">9 月</td> <td data-bbox="683 2011 1369 2054">校友升學經驗傳承座談</td> </tr> </tbody> </table>	時間	職部	9 月	校友升學經驗傳承座談
時間	職部				
9 月	校友升學經驗傳承座談				

實施項目	預定執行內容	
	10月	高一定向輔導活動
	10月	完成畢業生追蹤調查
	10-11月	大學/技專校院校系參訪
	11-12月	高三甄選入學學習歷程檔案與面試演講 1. 11/12(五)13:10~14:00 高三升學輔導講座(學習歷程暨面試準備)(廣設、室設) 2. 11/19(五)13:10~14:00 高三升學輔導講座(學習歷程暨面試準備)(國貿、資處、會計) 3. 11/19(五)14:10~15:00 高三升學輔導講座(學習歷程暨面試準備)(商經、應英)
	12月	高一進行興趣量表解說
	12月	技專院校博覽會 出版升學輔導手冊第22輯
八、推動生命教育	<p>一、10月訂為本校「生命教育宣導月」。</p> <p>二、規劃及辦理學生生命教育課程及活動：</p> <p>(一)教務處敦請相關科目教師將生命教育融入教學，並於教務處規定期限繳回融入課程成果報告。</p> <p>(二)生命教育議題討論(班會)。</p> <p>(三)110.10.15(五)辦理學生「簡式健康量表BSRS-5」篩檢。</p> <p>(四)110.11.05(五)13:10~16:05 辦理生命教育講座「人生整理術」—談生命的成長與遺憾，講座為賴珮瑄輔導老師。</p> <p>(五)結合生涯規劃課程進行生命教育班級輔導</p> <p>三、規劃及辦理教育人員生命教育研習</p>	
九、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p>一、11月訂為本校「性別平等教育主題月」。</p> <p>二、規劃及辦理學生性別平等教育課程及活動：</p> <p>(一)教務處敦請相關科目教師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教學，並於教務處規定期限繳回融入課程成果報告。</p> <p>(二)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討論(班會)。</p> <p>(三)性別平等小論文比賽，宣導主題為「性別平等素養與生活」</p> <p>(四)110.10.29(五)14:10~16:05 預計辦理「愛康性別平等教育講座」，講座為謝莉君老師。</p> <p>(五)110.11.5(五)13:10~16:05 預計辦理「青少年性剝削防治講座」，講座為潘又嘉輔導老師。</p> <p>(六)結合生涯規劃課程進行性別平等教育班級輔導。</p> <p>三、規劃及辦理教育人員性別平等教育研習</p>	
十、推動家庭教育	<p>一、依據家庭教育法(含施行細則)、臺北市各級學校施行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要點，辦理「家庭的組成、發展與變化」、「人際互動與親密關係發展」、「家人關係與互動」、「家庭資源管理與消費決策」、「家庭活動與社區參與」融入正式課程及非正式課程外(4小時)之家庭教育課程及宣導活動。教務處敦請相關科目教師將家庭教育融入教學，並於教務處規定期限繳回融入課程成果報告。</p> <p>三、規劃及辦理正式課程外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p> <p>(一)家庭教育議題討論(班會)。</p> <p>(二)結合生涯規劃課程進行家庭教育班級輔導。</p>	

實施項目	預定執行內容
	<p>(三) 110.11.5(五)13：10~16：05 辦理學生家庭教育宣導活動「活出獨特的自己-從親子溝通看見家庭的樣貌」，講師為林盈佑心理師(啟宗心理諮商所)。</p> <p>四、規劃家長成長研習</p> <p>(一)110.12.2(四)17:30~20:30 辦理家長成長研習「讀懂孩子的心」，講師為林盈佑心理師(啟宗心理諮商所)。</p> <p>五、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辦法》持續推動家庭教育諮商輔導，發現重大違規事件或特殊行為學生應即通知其家長或監護人及實際照顧學生之人，並依其違規情節輕重，(以三級輔導制度—導師、教官、輔師、相關行政人員及家長會委員、外聘學者專家)以下列方式提供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p> <p>(一) 以電話進行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p> <p>(二) 運用通訊方式提供改善之建議。</p> <p>(三) 提供相關之書面或視聽資料。</p> <p>(四) 至學生家中進行家庭訪問。</p> <p>(五) 由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及實際照顧學生之人參加學校提供之家庭教育諮商或輔導課程。</p> <p>(六) 其他適當方式。</p>
<p>十一、推動兒少保及家暴防治</p>	<p>一、於重要集會、研習講座及學校網頁加強宣導兒保及家暴防治法規、通報責任及處理機制等，提升教職員工辨識、覺察知能與事件處理成效。</p> <p>二、規劃及辦理教育人員兒保及家暴防治研習：110.08.31(二) 家暴性侵及兒少保護防治研習與知能測驗。</p> <p>三、規劃認輔會議暨兒少保護知能研習：110.10.26(二)</p> <p>四、110.10.29(五)14：10~16：05 辦理兒少保護及權利知多少，講師為林佳蓉輔導老師。</p>
<p>十二、個別輔導及個案研究</p>	<p>一、持續辦理高關懷學生認輔，以支持困境。</p> <p>二、支持弱勢、學習不利學生，跨處室扶助。</p> <p>三、落實三級輔導制度，強化特殊個案輔導。</p> <p>四、規劃及辦理個案研討：110.11.17 及 110.12.15 辦理焦點解決策略—學生輔導工作案例研討，特邀張老師基金會諮商心理師張佳雯指導。</p>
<p>十三、出輔導刊物</p>	<p>一、預定於 111 年 1 月出刊第 85 期《松商輔訊》，主題：包含校長期勉、師生榮譽榜、生涯輔導、性別平等教育、家庭教育、輔導活動點滴...等相關資訊。</p> <p>二、不定期製發學生輔導工作相關文宣，公告及轉知學生輔導工作相關法令規章。</p>